

兰考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兰考县应急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各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严格按照信息公开流程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核制度，全面完成了各项信息公开任务。现将 2024 年以来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

1、公开的主要内容：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和工作职责，向社会主动公开内容主要有机构设置、职能职责、领导班子成员及分工、内设机构及工作职责等情况、应急管理领域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应急管理工作总结、工作要点、规划、预决算、三公经费等信息。

2、主动公开的情况：2024 年，应急管理局主动公开 6 项行政许可信息、19 项应急预案备案信息、2 项行政处罚信息、4 项集中采购项目等内容，无行政事业性收费相关信息。

3、公开的主要形式：2024 年，兰考县应急管理局主要通过兰考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和将相关规范性文件主动报送至各相关企业等形式向社会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兰考县应急管理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局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规定，明确专人负责，细化各种工作措施。一是按照《条例》要求，从公众需要出发，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在确保不失密不泄密的前提下，积极稳妥的将本年度能够公开的政府信息都予以公开，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二是进一步完善相应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要求在规范性文件生成过程中即明确是否需要公开。确定需要公开的，我局将尽量在第一时间内在兰考县政务网站上予以公开，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时效。三是根据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际进展，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四是落实相关人员责任按要求完成兰考政务公开信息录入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兰考县应急管理局未建立相关信息公开平台，通过兰考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兰考县应急管理局始终坚持政务公开常态化管理，不断加强信息网络安全监管。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组织相关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了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强化网络安全保障等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应急管理局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提升较大，但还存在信息公开发布时效性和主动性有差距、公众对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信息公开的需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缺乏有效的监督机制等不足之处，需要完善提升。2025年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主动查找自身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落实责任，加强整改，不断改进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健全工作机制。完善相关工作制度，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落实目标责任制，及时上报更新信息。

（三）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安全兰考”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手段，进一步提升公众对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4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